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自願公告

涉及本公司的法律程序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已向其法律顧問高露雲律師行作出指示, 針對張才奎先生及張斌先生(統稱「兩位張先生」)就兩位張先生的涉嫌連串非法行為及違反受信人責任展開法律程序。

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及時間根據上市規則就上述法律程序的任何重大發展另行作出公告。

更改山東山水的董事會成員組合

本公司已更改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山東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山東 山水**」)的董事會成員組合。

張才奎先生、張斌先生及陳學師先生已被罷免為山東山水的董事,而黃克華先生已被罷免為山東山水的監事,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李和平先生、李茂桓先生、宓敬田先生、趙永魁先生、于玉川先生、趙利平先生、陳仲聖先生、高勇先生及楊勇正先生已獲委任為山東山水的董事,而劉現良先生已獲委任為山東山水的監事,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李和平先生亦已獲委任為山東山水的法定代表人及主席,而宓敬田先生亦已獲委任為山東山水的副主席,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

終止高級行政人員

鑒於彼等的不當行為及疏忽,本公司已終止張才奎先生、張斌先生、李恒文先生、唐伯賢先生、黃克華先生及陳學師先生於本集團的一切職務,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

更改山東山水的公司章程

本公司對山東山水的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留法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李留法、李和平、廖耀強、華國威 及張家華;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清海;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文琪、張鈺明及羅 沛昌。